附件：

遵义市银行业协会

网站稿件评选奖励办法

为发挥协会宣传服务职能作用，宣传党的方针、政策，推广会员单位优秀做法和经验，丰富员工文化生活，提升网站建设质效，激发会员单位员工投稿热情，特制定本奖励办法。

1. **稿件评选范围**

协会稿件评选以会员单位来件为主，其他来源为辅，其他来源包括主管单位、其他单位及社会各界人士投稿。协会日常工作简讯稿件不参与评选。

1. **稿件刊发原则**
2. 合法合规原则。网站刊发内容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法规；不得违反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、政策；不得违反公序良俗。
3. 内容真实原则。投稿单位需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原创性负责，协会专职工作人员需对稿件内容进行审查，杜绝抄袭剽窃等不良行为的发生。
4. 及时性原则。刊发稿件需满足时效性、对会员单位动态，重大事项及其他专题内容要及时跟进，实时报道。
5. 内容新颖原则。稿件刊发内容需紧跟时代步伐，符合时代主题，内容丰富、文体多样、词藻隽永、意境深远。
6. **稿件奖励类别**

稿件奖励包括刊发稿件、优秀稿件、优秀通讯员及优秀组织奖四类。

**（一）刊发稿件**

刊发稿件奖励分为调研报告、论文、其他（含诗歌、散文、简讯等）。奖励标准为：

调研报告、论文（3000字以上）：500元/篇

其他：50元/篇

**（二）优秀稿件**

1. 年度优秀稿件。协会每年开展一次优秀稿件评选工作，评选稿件由各会员单位按评选年度各单位刊发总稿件的5%-10%推选，由遵义市银行业协会收集汇总，组织特约评审员评审。
2. 优秀稿件原则上设置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3名，三等奖5名，优秀奖若干，颁发证书和奖金。奖励标准为：

一等奖：2000元/篇

二等奖：1500元/篇

三等奖：1000元/篇

优秀奖：300元/篇

3、专题征文活动评审及奖励标准参照年度优秀稿件执行。

**（三）优秀通讯员**

通讯员由各投稿单位根据年度稿件数量和质量自行推荐，优秀通讯员按评选年度会员单位推荐人数的20%评审确定。奖励由获奖证书与奖金组成，奖励标准为500元/人。

**（四）优秀组织奖**

优秀组织奖由评审年度各会员单位来稿来件数量和质量评审确定，按当年投稿单位5%的比例确定优秀组织单位，优秀组织奖由证书及奖金构成，奖励标准为5000元/年。